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监事津贴及高管年薪报酬实际发放情况及 关于 2024 年度董监事津贴及高管年薪报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津贴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实际发放情况，及关于确定 2024 年度董事、监事津贴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的相关情况如下：

一、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际发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津贴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实际发放情况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津贴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津贴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实际发放情况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津贴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的议案》。

上述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 2024-006 号、2024-007 号临时公告。

公司结合 2023 年工作实际情况，按照股东大会确定的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标准，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发放。薪酬发放严格按照国资监管和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按月预发基薪，并根据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考核结果做年终结算和发放。2023 年度执行标准如下：



姓名	职务	2023 年度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晓宏	董事、董事长	36	否
陈建江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6	否
陈耀春	董事	0	是
高誉疆	董事	0	是
申世保	董事	2.38	否
张 勇	董事	0	是
程冠卫	董事（离任）	0	是
郭双霞	董事（离任）	0	是
杜勇剑	董事（离任）	0	是
冯玉烽	董事（离任）	0	是
胡 斌	独立董事	5	否
占 磊	独立董事	5	否
孙 杰	独立董事	5	否
赵 琳	监事、监事会主席	0	是
陈 丹	监事	0	是
何建忠	监事	0	是
余江南	职工代表监事	8.23	否
周可可	职工代表监事	15	否
谭志文	监事会主席、监事（离任）	18.16	否
李明权	监事（离任）	0	是
石 珍	监事（离任）	0	是
杨美旭	副总经理	28.80	否
张兴涛	财务总监、证券事务代表	6.60	否
向鹏宇	副总经理（离任）	10.33	否
高维泉	财务总监（离任）	26.15	否
合计	/	202.65	/

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标准的制定及薪酬发放符合国资监管、证券监管相关政策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二、2024 年度董事、监事津贴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

2024 年，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新赛股份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暨薪酬管理办法》及《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监事薪酬和津贴制度》，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税前）及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税前）预发按照以下标准执行：

（一）董事

1. 公司董事长年薪：按照 30 万元的基薪和 6 万元的绩效薪酬（基薪的 20%）进行预发，绩效薪酬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确定后，多退少补。

2.担任董事长的董事领取年度报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董事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领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报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属的其他企业任职且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再领取董事津贴。

3.公司外部非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为 2.38 万元（税后 2 万元）。

4.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为 5 万元（税后 4 万元）。

（二）监事

1.监事会主席年薪预发标准为总经理年薪的 60%至 90%，按 2024 年度考核后的结果结算；监事会主席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属的其他企业任职且领取薪酬的，不再领取监事津贴。

2.在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且领取职务报酬的监事，不再领取监事津贴；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属的其他企业任职且领取薪酬的监事，不再领取监事津贴。

（三）高级管理人员

1.公司总经理年薪：按照 30 万元的基薪和 6 万元的绩效薪酬（基薪的 20%）进行预发。绩效薪酬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确定后，多退少补。

2.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年薪预发标准为总经理年薪的 60%至 90%，按 2024 年度考核后的结果结算；兼任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职务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薪酬。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事项，将严格按照国资监管部门的规定和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报酬按月预发基薪，并根据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考核结果做年终结算和发放。

三、审议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报酬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促使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议案表决时，关联委员对涉及自身年薪报酬事项进行了回避表决，同意将薪酬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董监事津贴及高管年薪报酬实际发放情况及关于 2024 年度董监事津贴及高管年薪报酬的议案》，对关联董事涉及自身薪酬事项进行了回避表决，同意将薪酬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董监事津贴及高管年薪报酬实际发放情况及关于 2024 年度董监事津贴及高管年薪报酬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报酬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促使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